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謝至理
傳真：03-8462780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266
電子信箱：chihili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禮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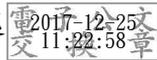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2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60243817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、花蓮縣107學年度國小一般智能資優學生鑑定計畫。2、花蓮縣107學年度國
語文資優學生鑑定計畫。3、花蓮縣107學年度國中數理資優學生鑑定計畫。(106
0243817_Attach000.pdf、1060243817_Attach001.pdf、1060243817_Attach002.
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花蓮縣107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
鑑定安置計畫」、「花蓮縣107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資
賦優異（語文類、數理類）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計畫」
各1份，請轉知貴校學生及家長相關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106/12/26



1060003798